

证券代码：833018

证券简称：海清源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9 月 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赵敬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的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93,5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24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/3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《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2019 年上半年，公司实现净利润-6,440,746.79 元。截至 2019 年 6

月 30 日，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-90,668,477.54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01,37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“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应该 2 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”。

公司 2019 年加大技术研发力度、优化产品工艺，有效降低产品生产成本，增加产品竞争力；积极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新的客户资源，增加收入、减少亏损；制定合理的预算，降低费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3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股东续签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与股东胡志军、张明铎签订《借款合同》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，《借款合同》将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到期。公司拟向股东胡志军续签《借款合同》，借款人民币累计不超过 5,000 万元，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，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9 月 20 日至 2021 年 9 月 19 日，借款可提前归还；公司拟向股东张明铎续签《借款合同》，借款人民币累计不超过 2,000 万元，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，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9 月 20 日至 2021 年 9 月 19 日，借款可提前归还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1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胡志军、张明铎回避表决，尹晓娟与胡志军为夫妻关系，回避表决，

回避表决股数共计 69,390,000 股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9 日